

111 年度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暨採購實務訓練班計畫

- 一、目的：為推動優質公共建設之理念，由新竹市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及本府採購稽核小組與工程施工查核小組，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辦理 111 年度「**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暨採購實務**」訓練，訓練對象包含工程主辦機關等承辦人員，促使該工程人員於本府公共工程開工前能初步了解本府落實三級品質管理之理念方針及要求，並強化本縣公共工程人員素質，進而提昇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與效率。
- 二、班別：「111 年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暨採購實務」訓練班
- 三、訓練地點：新竹縣政府三樓第二會議室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 10 號
聯絡人：新竹縣政府工務處 土木科張文華
電 話：03-5518101-2603 傳真：03-5519042
- 四、訓練期程：111 年 6 月 16 日(星期四)，詳如課程表 1
- 五、參訓對象：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及鄉鎮公所公共工程之工程人員，含工程承辦人員、監造人員、施工廠商及設計單位專案管理人員。
- 六、報名方式：
 1. 請各機關將報名學員資料表統一以電腦繕打後 e-mail 或傳真 (新竹縣 03-5518101-2603) 承辦人員(8288163@hchg.gov.tw) 張文華 並作確認，不另寄發參訓通知。
 2. 因訓練資源有限，報名學員如因故無法參訓時，請各機關注意並自行遴換人員遞補，並於開訓前 3 日通知本府工務處 土木科張文華。
- 七、訓練費用：新竹縣政府提供講師、教材費用，參訓人員無需繳交任何費用。
- 八、課程內容：課程總時數為 6 小時。
- 九、課程教材：新竹縣政府訂定之統一教材及補充教材。
- 十、課程師資：新竹縣政府遴聘具專業素養及實務經驗之講師擔任。
- 十一、出勤考核：上課期間由縣政府工作人員確實點名。
- 十二、受訓證明：由縣政府登錄主辦機關參訓人員學習時數。

111 年 6 月 16 日(星期四)

日期	項次	課程名稱	課程內容	授課時數	時間	主持人或講師
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		報到			8:30~8:50	
		開訓	上級長官致詞		8:50~9:00	長官致詞
	1	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實務	1. 監造計畫編製要領 2. 品質計畫編製要領 3. 如何製定施工計畫	3 小時	9:00~12:00	公共工程委員會 退休王名玉科長
中午休息						
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下午	2	廠商資格認定及契約變更注意事項	1. 廠商資格認定-增進便民篇 2. 契約變更注意事項-避免圖利篇	3 小時	13:30~16:30	公共工程委員會 企劃處胡培中副處長
共計	6 小時					

「111 年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暨採購實務」訓練班-課程表 附表 1

「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暨採購實務」由新竹市政府、本府政風處-採購稽核小組、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聯合辦理

「111 年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暨採購實務」參加單位人員報名表

序 號	姓 名	服 務 單 位	職 稱	身 分 證 字 號	是否需 要 停 車 證	電 話	筆 素

備註：

e-mail 或傳真本府承辦人員(8288163@hchg.gov.tw 傳真：03-5519042)並作確認，不另寄發參訓通知。因訓練資源有限，報名學員如因故無法參訓時，請各機關注意並自行遴換人員遞補，並於開訓前3日通知本小組。

承辦員：

單位主管：

